

# 关于对黄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 24 号建议的答复

签发人：汪峻

余支越代表：

您在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里庄上下库环道纳入抽水蓄能项目建设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我委于 2022 年 9 月启动《休宁里庄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投资主体竞争性比选方案》（以下简称《比选方案》）编制工作，并在 2022 年 12 月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后报送省发展改革委。《比选方案》已将包括“里庄上下库环道建设工程”在内的预可研全部建设内容纳入其中。但根据水电规划总院审查的方案，认为“黄里路改造提升工程”与里庄电站建设无关，不能纳入里庄抽水蓄能项目主体建设内容。

目前，休宁里庄抽水蓄能电站已完成投资主体比选，由休宁县政府作为项目签约主体，积极推进项目可研编制。建议休宁县政府统筹安排、充分考虑论证“黄里路改造提升工程”建设，并与中选投资主体长江电力对接，争取纳入项目附属设施建设。

办复类别： A

联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联系电话：0559-2355840

2023年6月27日

抄：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室、市政府办公室意见建议科。